

证券代码：837879

证券简称：博芳环保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广州博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12 月 24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大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杨宇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召集人的资格及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现行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7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1,317,527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1.3150%。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0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列席 7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于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适用的相关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适应北京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要求，公司制订了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适用的相关内部治理制度。

(1) 广州博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事规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广州博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事规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1-141）；

(2) 广州博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广州博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1-142）；

(3) 广州博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广州博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1-143）；

(4) 广州博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广州博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1-144）；

(5) 广州博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广州博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1-145）；

(6) 广州博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

用），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广州博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1-146）；

（7）广州博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广州博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1-147）；

（8）广州博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广州博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1-148）；

（9）广州博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承诺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广州博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承诺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1-149）；

（10）广州博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广州博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1-150）；

（11）广州博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网络投票实施细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广州博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网络投票实施细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1-151）；

（12）广州博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防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广州博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防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1-152）。

（13）广州博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

用），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1-153）。

（14）广州博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内部审计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1-154）。

（15）广州博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广州博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1-162）。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1,317,52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于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适用的〈广州博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适应北京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要求，公司拟修订《广州博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自公司股票于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适用，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办理本次变更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事宜。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广州博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公告编号：2021-140）。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1,317,52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

东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
- (二) 律师姓名：王在海、敬妙妙
- (三) 结论性意见

本所经办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及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的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所审议的事项与通知中列明的事项一致，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程序及表决票数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 1、广州博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关于广州博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广州博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27 日